

证券代码：300337

证券简称：银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债券代码：123252

债券简称：银邦转债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252 债券简称：银邦转债
- 2、本次调整前“银邦转债”转股价格为：12.52 元/股
- 3、本次调整后“银邦转债”转股价格为：12.51 元/股
- 4、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7 月 14 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5 号）文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7,85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85,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75,217,433.97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公 W[2025]B003 号）。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会同保荐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会同保荐机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银邦（安徽）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牡丹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银邦转债”，债券代码“123252”。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5 年 1 月 13 日，T+4 日）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5 年 7 月 14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1 年 1 月 6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

根据《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2.52 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银邦转债”转股价格为 12.52 元/股，未出现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2.5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

三、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69 万元，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

股本 82,19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人民币 821.92 万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银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12.52 元/股调整为 12.51 元/股。

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P_1 = P_0 - D = 12.52 - 0.01 = 12.51$ 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本次“银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无需暂停转股。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7 日